

攸關消費大眾權益之重大訊息

發言日期	93.04.05	發言時間	18:23:48		
發言人	許東敏	發言人職稱	資深協理	發言人電話	02-25146218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私募甲種特別股				
符合條款	第二條第11款	事實發生日	93.04.05		
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93/04/052. 私募資金來源:對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對象辦理現金增資私募甲種特別股3. 私募股數:100,000,000股。4. 每股面額:新台幣壹拾元正。5. 私募總金額:新台幣壹拾億元。6. 私募價格:每股新台幣壹拾伍元。7. 員工認購股數:不適用。8. 原股東認購股數:不適用。9. 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: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定率1%，屬非累積、不可參加、無賣回權、於普通股股東會無表決權、私募滿一年後得轉換普通股、私募滿五年強制轉換為普通股之特別股。10. 本次私募資金用途:強化財務結構、籌集長期資金提高自有資本率。11. 附有轉換、交換或認股者，其換股基準日:私募交付滿一年至滿五年前三十日止，甲種特別股股東得依章程規定轉換為普通股。交付滿五年強制轉換普通股。12. 附有轉換、交換或認股者，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:本次授權上限私募甲種特別股，於全數轉換普通股後，對現有股權比例稀釋尚屬有限，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。13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。				